

彰化縣 114 年度校級鑑定評估人員(學習障礙類)培訓研習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身心障礙學生及幼兒鑑定評估人員資格權益及培訓辦法。
- 二、本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特殊教育學生及幼兒鑑定評估人員運作要點。
- 三、本縣 114 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鑑定及安置作業工作計畫辦理。

貳、目的：

- 一、建立本縣鑑定評估人員分級運作機制，並規範校級評估人員晉升區級評估人員應修習之鑑定專業科目時數，並藉以強化轉介、篩選及鑑定工作。
- 二、培訓本縣校級評估人員應具備之評估、綜合研判與教育診斷之專業知能，俾利提升學習障礙與智能障礙類學生篩選及鑑定安置工作專業品質。

參、辦理單位：

指導單位：彰化縣政府

主辦單位：彰化縣泰和國民小學(本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肆、研習主題、課程內容及相關資訊如下所列：

主題一：適應行為評量實務

(一) 日期/地點、名額/參加對象：

場序	日期	地點	名額	參加對象
V1	114 年 06 月 23 日(星期一) 09：00~11：50	本縣特教 資源中心 611R	6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欲取得本縣校級評估人員資格之教師。2. 具校級評估人員資格欲晉級區級評估人員之教師。3. 114 學年度有意參加個別智力測驗研習之教師。

(二) 課程內容：

課程時間	課程內容	主講人
08：45~09：00	人員報到	
09：00~09：50 (50 分鐘)	適應行為定義	
09：50~10：00	休息時間	
10：00~10：50 (50 分鐘)	常用適應行為評量工具介紹(一)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特殊教育學系 <u>吳訓生</u> 教授
10：50~11：00	休息時間	
11：00~11：50 (50 分鐘)	常用適應行為評量工具介紹(二)	
11：50~	賦歸	

主題二：智力評量實務

(一) 日期/地點、名額/參加對象：

場序	日期	地點	名額	參加對象
V2	114 年 06 月 23 日(星期一) 13:00~15:50	本縣特教 資源中心 611R	60	1. 欲取得本縣校級評估人員資格之教師 2. 具校級評估人員資格欲晉級區級評估人員之教師。 3. 114 學年度有意參加個別智力測驗研習之教師。

(二) 課程內容：

課程時間	課程內容	主講人
12:45~13:00	人員報到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特殊教育學系 <u>吳訓生</u> 教授
13:00~13:50 (50 分鐘)	智力評量類型	
13:50~14:00	休息時間	
14:00~14:50 (50 分鐘)	常用智力測驗介紹(一)	
14:50~15:00	休息時間	
15:00~15:50 (50 分鐘)	常用智力測驗介紹(二)	
15:50 ~	賦歸	

主題三：認知障礙學生篩選與鑑定、個案實例介紹

(一) 日期/地點、名額/參加對象：

場序	日期	地點	名額	參加對象
V3	114 年 06 月 24 日(星期二) 09:00~11:50	彰化縣立 體育館 106 室	60	1. 欲取得本縣校級評估人員資格之教師。 2. 具校級評估人員資格欲晉級區級評估人員之教師。 3. 114 學年度有意參加個別智力測驗研習之教師。

(二) 課程內容：

課程時間	課程內容	主講人
08:45~09:00	人員報到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特殊教育學系 <u>吳訓生</u> 教授
09:00~09:50(50 分鐘)	認知障礙學生篩選與鑑定	
09:50~10:00	休息時間	
10:00~10:50(50 分鐘)	智能障礙個案實例介紹	
10:50~11:00	休息時間	
11:00~11:50(50 分鐘)	學習障礙個案實例介紹	
11:50~	賦歸	

主題四：測驗結果解釋與應用

(三) 日期/地點、名額/參加對象：

場序	日期	地點	名額	參加對象
V4	114 年 06 月 24 日(星期二) 13：00~15：50	彰化縣立 體育館 106 室	60	1. 欲取得本縣校級評估人員資格之教師。 2. 具校級評估人員資格欲晉級區級評估人員之教師。 3. 114 學年度有意參加個別智力測驗研習之教師。

(四) 課程內容：

課程時間	課程內容	主講人
12：45~13：00	人員報到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特殊教育學系 <u>吳訓生</u> 教授
13：00~13：50 (50 分鐘)	測驗解釋一般原則	
13：50~14：00	休息時間	
14：00~14：50 (50 分鐘)	測驗解釋之信賴區間、側面圖	
14：50~15：00	休息時間	
15：00~15：50 (50 分鐘)	測驗解釋之強弱項分析	
15:50 ~	賦歸	

主題五：心理評量及測驗基本概論

(一) 日期/地點、名額/參加對象：

場序	日期	地點	名額	參加對象
V5	114 年 07 月 02 日(星期三) 09：00~11：50	本縣特教 資源中心 611R	60	1. 欲取得本縣校級評估人員資格之教師。 2. 具校級評估人員資格欲晉級區級評估人員之教師。 3. 114 學年度有意參加個別智力測驗研習之教師。

(二) 課程內容：

課程時間	課程內容	主講人
08：45~09：00	人員報到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特殊教育學系 <u>周台傑</u> 教授
09：00~09：50(50 分鐘)	評量目的及方法	
09：50~10：00	休息時間	
10：00~10：50(50 分鐘)	心理測驗基本概念	
10：50~11：00	休息時間	
11：00~11：50(50 分鐘)	鑑定倫理	
11：50~	賦歸	

主題六：學科能力評量實務

(三) 日期/地點、名額/參加對象：

場序	日期	地點	名額	參加對象
V6	114 年 07 月 03 日(星期四) 09：00~11：50	本縣特教 資源中心 611R	6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欲取得本縣校級評估人員資格之教師。2. 具校級評估人員資格欲晉級區級評估人員之教師。3. 114 學年度有意參加個別智力測驗研習之教師。

(四) 課程內容：

課程時間	課程內容	主講人
08：45~09：00	人員報到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特殊教育學系 <u>周台傑</u> 教授
09：00~09：50(50 分鐘)	學業能力評量目的	
09：50~10：00	休息時間	
10：00~10：50(50 分鐘)	常用能力評量工具介紹(一)	
10：50~11：00	休息時間	
11：00~11：50(50 分鐘)	常用能力評量工具介紹(二)	
11：50~	賦歸	

主題七：身心障礙鑑定辦法與流程

(一) 日期/地點、名額/參加對象：

場序	日期	地點	名額	參加對象
V7	114 年 07 月 03 日(星期四) 13：00~15：50	本縣特教 資源中心 611R	6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欲取得本縣校級評估人員資格之教師。2. 具校級評估人員資格欲晉級區級評估人員之教師。3. 114 學年度有意參加個別智力測驗研習之教師。

(二) 課程內容：

課程時間	課程內容	主講人
12：45~13：00	人員報到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特殊教育學系 <u>周台傑</u> 教授
13：00~13：50 (50 分鐘)	鑑定基準與原則	
13：50~14：00	休息時間	
14：00~14：50 (50 分鐘)	ICF 診斷在特教之應用	
14：50~15：00	休息時間	
15：00~15：50 (50 分鐘)	鑑定作業流程	
15：50~	賦歸	

伍、報名方式：各研習場次（代碼）均分開報名，請參加教師逕自「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
研習報名/縣市特教研習」報名。（網址：<https://special.moe.gov.tw/>→研習報名→登
入縣市：「彰化縣」→關鍵字：「研習代碼」即可查詢到研習場次）。

陸、核發時數：各場次全程參與研習教師依研習所列通過條件覈實核予研習時數。

柒、獎勵：工作人員於活動結束後，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辦理敘獎。

捌、經費：由本府特殊教育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玖、附則：

一、指派參加研習及相關工作人員請准予公(差)假登記。

二、實體研習課程因場地容納人數有限，若該場次報名人數額滿則不予錄取，請盡早報名
其他場次。

三、本次研習皆未提供午餐，請學員自理。

四、泰和國小特教資源中心研習場地停車位有限，校內不接受入校停車，請於周邊另尋合
法停車位(建國路橋下每日最高 60 元)(中心出租車位請勿停放)；參與研習教師請多利
用大眾交通工具、汽車共乘、機車或 MOOV0 系統，參加研習。

五、彰化縣立體育館地址：彰化縣彰化市建興路 1 號（彰化縣環境保護局）。

六、為響應環保政策，敬請研習教師自備環保杯，共同為環保節能盡一份心力。

